

#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文件

渝森防指〔2022〕7号

---

##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关于切实加强森林火险红色预警响应工作 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含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市森防指各成员单位：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重庆市应急管理局、重庆市林业局、重庆市气象局 2022年8月5日13时00分发布“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信号”，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沙坪坝区、九龙坡区、南岸区、北碚区、渝北区、巴南区、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潼南区、合川区、铜梁区、大足区、荣昌区、永川区、

璧山区、江津区、綦江区、万盛经开区、南川区、长寿区、涪陵区、垫江县、丰都县、梁平区、忠县、万州区、开州区、云阳县、奉节县、城口县、巫溪县、巫山县、武隆区、彭水县、石柱县、黔江区、酉阳县、秀山县等地已连续多日出现高或极高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预计8月5日到15日上述区县仍将持续高或极高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极度危险，发生森林草原火灾的可能性非常大。

当前正值夏秋收及秋播期，中元节即将临近，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已进入关键时期。近期，市航空救援总队在直升机空中巡护过程中，已发现部分区县在林区有野外用火现象，一旦管控不力，极易引发森林火灾。

各地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当前严峻的森林防灭火形势，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和松劲情绪，发扬连续作战作风，认真贯彻落实全市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和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视频推进会议精神，按照《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切实做好夏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知》（渝森防指〔2022〕5号）及《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响应工作的通知》（渝森防办〔2022〕15号）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预警响应措施，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重点做好农事用火、祭祀用火的管控工作，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预警预报、巡山守卡、信息报送、应急准备等工作，一旦发生森林火灾，立即启动相应预案，重兵投入，科学扑救，确保“打早、打小、打

了”。同时，要加强对一线巡护守卡人员及救援队伍的关心关爱，确保一线工作人员身心健康。

市森防指各成员单位要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120号）规定的职责分工，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及扑救各项工作准备，一旦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响应，密切协同，齐抓共管做好森林火灾扑救相关工作。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2022年8月5日

---

抄送：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8月5日印发

---

